

证券代码：688315

证券简称：诺禾致源

公告编号：2026-016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及调整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甘泉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甘泉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甘泉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杜德超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补选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王春飞先生（召集人）、王天凡女士、杜德超先生组成，公司战略委员会由李瑞强先生（召集人）、王其锋先生、杜德超先生组成。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将在杜德超先生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选举议案后正式生效。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甘泉	非独立董事	公司股东	2028年5月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

	事、审计 委员会委 员、战略 委员会委 员	会选举产 生新任非 独立董事 之日	6 日				未履行完 毕的公开 承诺(含增 持承诺)
--	-----------------------------------	----------------------------	-----	--	--	--	-------------------------------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甘泉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但会导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其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补选出新的审计委员会委员后生效。在改选出的新任审计委员会委员就任前，甘泉女士将继续履行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和战略委员会委员职责。

截至本公告日，甘泉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辞职后，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且确认与公司董事会无意见分歧，也无任何与辞职有关的需提请公司股东及债权人注意的事项。

甘泉女士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甘泉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完善公司治理架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提名杜德超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

会审议。

三、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拟进行的调整，为保证各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的，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自股东会审议批准杜德超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之日起，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作如下调整：

专门委员会类别	调整前	调整后
审计委员会	王春飞（召集人）、王天凡、甘泉	王春飞（召集人）、王天凡、杜德超
战略委员会	李瑞强（召集人）、王其锋、甘泉	李瑞强（召集人）、王其锋、杜德超

杜德超先生在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任职将在杜德超先生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选举议案后正式生效，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附件：杜德超先生简历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

附件：

杜德超先生简历

杜德超，男，199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共产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9月至2012年6月，就读于山东农业大学，动植物检疫（动检）专业，取得学士学位；2012年9月至2015年5月，就读于南京农业大学，预防兽医学，取得硕士学位。2015年7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人力资源中心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杜德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